

法務部矯正署 函

地址：333222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180號

承辦人：林伯聰

電話：03-3188335

電子信箱：lbt0618@mail.moj.gov.tw

受文者：誠正中學桃園分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法矯署教決字第109018036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11040000F_10901803680A0C_ATTCH1.pdf)

主旨：函轉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辦理

「109年度英語文多元評量及素養命題實作、能源議題融入教學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依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9年8月10日嘉工教字第1090007031號函辦理。

正本：誠正中學桃園分校、誠正中學彰化分校

副本：本署教化輔導組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

109 年度英語文多元評量及素養命題實作、能源議題融入 教學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 109 年度工作計畫。

貳、研習簡介

- 一、本次研習以英語文領域發展課程與適性分組經驗分享、及議題融入課程發展等相關主題進行說明。
- 二、本中心執行教育部配合國教新課綱「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蒐集四技二專一般科目素養命題及招生制度相關意見」、與「題庫建置」工作，依規劃於 111 學年度新的入學考試之前，應配合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辦理各類型相關會議或提供文宣資料，強化宣導與溝通，以利各界了解未來考試的調整。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十二年國教-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生活化具體評量、彈性課程模組與全英語授課檢核機制及推廣實施計畫研訂之研究案

肆、辦理內容

- 一、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教師、綜合高中英語文教師、普高附設專門學程英語文教師，名額 50 人。
- 二、研習時間：109 年 09 月 01 日(星期二)09 時 00 分至 16 時 20 分
- 三、研習地點：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圖書館講堂
- 四、研習日程：

時間	講題 (暫定)	主持人/講師
08:40-09:00	報到	推動中心團隊
09:00-09:30	課程一： 生活化評量指標研發與試用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曾俊傑教授

09:30-10:00	課程二： 生活化評量導向英語教學實務 分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曾俊傑教授
10:00-11:00	課程三：素養命題教學與原則	銘傳大學應用外語系 /普通高中英文領綱總召集人 張武昌教授
11:00-12:00	課程四： 英文科多元評量及 素養命題實作與分享	銘傳大學應用外語系張武昌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曾俊傑教授
12:00-13:00	中午休息(Lunch)	
13:00-14:40	英文科適性分組怎麼做?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教學組 李俊毅組長 英文科 蘇華崇老師
14:40-14:50	休息(Break)	
14:50-16:20	能源議題：淺談能源融入教學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暨能源科 技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林大惠教授
16:20	賦歸	

伍、報名方式

- 一、報名日期及方式：請於**即日起至 8 月 17 日(一)期間內**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s://www3.inservice.edu.tw/>)報名，課程代碼如下表，因場地座位有限，逾期恕不受理，恕不接受現場報名，敬請見諒。

研習日期	地點	課程代碼
109 年 09 月 01 日 (星期二) 上午 9：00 至 下午 16：20 整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圖書館講堂 (嘉義市東區彌陀路 174 號)	2903220

- 二、研習時數核發：全程參與本次研習，核發 5 小時研習時數。

三、交通方式：

1. 高鐵嘉義站 2 號出口備有專車，於 8 時 25 分準時發車，逾時不候。
2. 臺鐵嘉義站後站備有專車，於 8 時 45 分準時發車，逾時不候。
3. 本校備有部分停車位。



四、活動聯絡人：教育部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推動中心

江宛庭、游宜蓁助理，電話：05-2763060 分機 3211、3212

E-mail：1112@cyivs.cy.edu.tw、1113@cyivs.cy.edu.tw

詳細實施計畫可至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網站「研習訊息」中下載，網址：<https://goo.gl/aUqfPr>。

陸、其他注意事項：

- 一、研習提供接駁與午餐，報名時請註明交通方式及葷食或素食。
- 二、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其往返交通費、雜費等均由各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 三、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場研習教師請自備環保杯、筷。
- 四、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請與會教師多加搭乘本中心接駁車前往。
- 五、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隨時補充規定之，並通知各學校。
- 六、研習所需經費：由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推動中心 109 年度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 七、因應政府防疫措施研習地點安排於通風場所，敬請參與研習之教師請視狀況自行配戴口罩及攜帶個人消毒用品。